**西城区新街口街道办事处201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**

本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要求，由西城区新街口街道办事处编制的2015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

全文包括概述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的人员、收费及减免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情况，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、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区政府网站（http://www.bjxch.gov.cn）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上可下载本报告的电子版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联系：西城区人民政府新街口街道办事处办公室（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大街128号新街口街道办事处办公室，联系电话:66002800，传真：66002804）。。

一、概述

根据《条例》要求，2008年5月1日起本单位开始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为此，专门配备了5名兼职工作人员，设立了1个专门的信息申请受理点，并开辟了3处公共查阅点等。截至2015年底，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，政府信息公开咨询、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得到了顺利开展。

年内，按照市、区政府统一部署，本街道认真贯彻《条例》的各项要求，结合重点工作，着眼巩固基础，探索工作创新，实现稳步提高。一是不断完善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项机制，保障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进行。二是认真贯彻《条例》和市、区有关文件精神，结合实际，建立健全本单位政务公开相关制度体系。三是不断完善传统信息公开方式，丰富和拓展政府信息公开渠道。四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及时公开政府信息，提升透明度水平。截至2015年底，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呈现出了运行平稳、成效显现的良好态势。

二、本年度重点工作

(一)、201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。

一是加强宣传教育。组织各科室对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培训，加深了对政府信息公开重要性和工作要求的认识，提升各科室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二是保证信息准确。建立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审查程序，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严格按照《新街口街道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制度》要求，规范“各科室上报、办公室审查、领导审签”的工作程序，确保发布信息全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政策和保密规定，保证公开内容真实有效。三是强化监督管理。健全督办监督机制。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督查督办，对公开的事项明确规定公开时间。凡信息公开工作不落实或不依法履行政府信息公开义务的，要严格追求责任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。

 (二)、2015年建议和提案办理结果情况。

圆满完成富国里菜市场门口道路改限时单行（会办）及加强整治居民住宅地下设备层出租扰民问题两项提案的办理，联合富国里社区居委会按照交通支队要求，采取入户问卷调查方式对“富国里菜市场门口道路改限时单行”问题征求居民意见，发出问卷1000份，收回929份，作废3份，严格依据社区居民、单位意见，向交通支队提出会办意见：采取适当措施解决富国里菜市场周边交通不畅问题；由此，区域交通环境得到很大改善。对德胜门西大街64号楼（北京北变新新旅馆）设备层和地下空间进行摸底调查。针对隐患，对旅馆经营负责人和产权单位进行约谈，开具地下室安全使用检查记录单，并会同公安、消防、工商等部门进行联合执法检查，责令产权单位收回设备层，清退设备层中租住人员。两项提案，会办提案全力配合，主办提案及时办理。

三、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

（一）公开情况

本单位2015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478条，其中全文电子化率达100%。

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，机构职能类信息2条，占总体的比例为0.42%；法规文件类信息55条，占总体的比例为11.51%；规划计划类信息4条，占总体的比例为0.84%；行政职责类信息34条，占总体的比例为7.11%；业务动态类信息383条，占总体的比例为80.14%。2015年，本单位继续充分发挥西城区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功能，及时更新发布相关业务动态信息，重点推进与市民密切相关的行政事务信息的公开。畅通公开渠道，及时对街道的区域概况、管理职能及人事调整、变动情况，机关内设机构、主要职责和主要领导人简历等内容进行更新，满足公众知情权。

（二）公开形式

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，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，本单位在政府网站上对主动公开的信息进行及时更新，并在本地区范围内设立了3处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。为方便公众查询，本单位不断更新主动公开信息检索目录，并在各处查阅点张贴宣传海报，通过社区居委会对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向公众进行宣传。

四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

本单位2015年度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件。

五、人员和收支情况

（一）工作人员情况

本单位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兼职人员共5人，同上年工作人数相同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收费情况

2015年本单位不存在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收费情况。。

（三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减免收费情况

2015年本单位没有发生与诉讼有关的费用支出。

（四）与诉讼有关的费用支出

2015年本单位没有发生与诉讼有关的费用支出。

六、咨询情况

2015年，本单位共接受公民、法人及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咨询66人次。其中，现场咨询28人次，占总数的42.4%；电话咨询38人次，占总数的57.6%。

七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

2015年，未发生针对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申请和行政诉讼案。

八、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

（一）主要问题

2015年，新街口街道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信息公开制度，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与《条例》要求和公众需求仍存在一定的差距：一是信息公开的工作体制、机制和制度建设仍需完善。街道虽然建立了工作机构，明确了负责人，建立了制度，但工作人员均为兼职，影响实际工作效果；二是信息公开时效性有待加强。三是缺乏信息公开专用设备，网络安全有待进一步加强。目前，办事处发布政务信息与平时办公共用一台电脑，既要打印文件，查询资料，又要发布政务信息，处理信息公开文件，使用频率高，不能够做到专机专用，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2016年新街口街道将继续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切实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、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。

(1)进一步加强日常管理，加大信息公开宣传力度。多种渠道进行宣传，提高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。在规定的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内，及时发布、更新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，并做好答复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;强化专人负责，明确工作职责，以服务居民为目的，利用网络、查阅点等平台，实现政务信息公开化，切实提高办事透明度，努力提高政府行政效能和公信力，为公众提供更加便利的服务；按照“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进一步做好公开和免予公开两类政府信息的界定，完善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目录，逐步编制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目录。

(2)进一步丰富政务公开方式，充实公开内容。以社会需求为导向，在不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同时，努力做到公开方式的灵活多样。本着规范、实用、简便、易行的原则，加强政务公开的基础设施建设，通过开设网站、会议、图表等多种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进行公开，更好地为居民服务。适时梳理信息公开内容，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府信息的梳理与发布，修正、更新行政服务指南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。

（3）进一步促使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，完善长效工作机制。完善信息公开审查制度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发展，确保街道持续、深入、高效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